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的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及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本次议案还需提交二〇一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1、投资目的：在保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金额：拟使用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在上述

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 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

4、 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5、 董事会授权总裁及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二、资金来源

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及主营业务发展。通过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同时也存在相关工作人员操作失误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进行资金管理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总裁和财务负责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

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的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本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合法合规范围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

五、关于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关于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尚需提交公司二〇一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7日